

重要提示：发行人确认截至本发行要素封面载明日期，本发行要素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及误导性陈述。投资者购买本期债券，应当认真阅读本发行要素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独立的投资判断。有关主管机关对本期债券发行的批准，并不表明其对本期债券的投资价值作出了任何评价，也不表明对本期债券的投资风险作出了任何判断。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金融债券（第二期）发行要素

发 行 人：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解放东路 168 号

邮政编码：310016



2026 年 8 月

目 录

第一章 本期债券发行条款.....1

 一、主要发行条款.....1

 二、发行方式.....5

第二章 本期债券发行有关机构.....7

第三章 基础募集说明书的查询方式.....11

 一、对基础募集说明书的更正与更新.....11

 二、查询方式.....11



第一章 本期债券发行条款

一、主要发行条款

（一）债券名称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金融债券（第二期）。

（二）发行人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发行规模

本期债券的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50 亿元，其中品种一的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30 亿元，品种二的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20 亿元。

（四）债券期限及品种

本期债券品种一为 3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本期债券品种二为 3 年期浮动利率债券。

（五）债券面值

本期债券的单位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00 元，即每一记账单位对应的债券本金为人民币 100 元。

（六）发行价格

本期债券将按票面金额平价发行。

（七）票面利率

本期债券品种一采用固定利率形式，最终票面利率将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确定。本期债券品种一的票面利率一经确定，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本期债券品种二采用浮动利率形式，自发行缴款截止日起每 3 个月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在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内以约定的相同票面利率支付利息。发行时的票面利率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确定。

本期债券品种二票面利率包括基准利率和固定利差两个部分。首个计息周期所采用的基准利率为 2026 年 8 月 20 日公布的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以下简称 LPR），剩余计息周期所采用的基准利率为上一付息日（不含）前最新公布的 1 年期 LPR。1 年期 LPR 由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详见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网站。固定利差为本期债券品种二发行时确定的票面利率扣除本期债券品种二发行时的基准利率，固定利差一经确定不再调整。

本期债券品种二在利率调整日将确定未来一个计息周期的票面利率水平，确定方式为该计息周期的基准利率加发行定价时所确定的固定利差得出。如果基准利率在利率调整日不可得，届时将根据监管机关要求由发行人和投资者确定未来一个计息周期的基准利率或其确定原则。

（八）计息方式

本期债券品种一采用单利按年度计息，不计复利，本期债券品种一的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息。

本期债券品种二采用单利按季度计息，不计复利，本期债券品种二的季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息。

（九）债券形式

本期债券采用实名制记账式。

（十）发行方式

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

（十一）发行范围及对象

本期债券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发行（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十二）最小认购金额

本期债券最小认购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且必须是人民币 1,000 万元的

整数倍。

（十三）发行首日

2026 年 9 月 1 日。

（十四）簿记建档日

2026 年 9 月 1 日。

（十五）发行期限

2026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9 月 3 日止，共 3 个工作日。

（十六）缴款截止日

2026 年 9 月 3 日。

（十七）计息期限

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自 2026 年 9 月 3 日至 2029 年 9 月 2 日。

（十八）起息日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6 年 9 月 3 日。

（十九）付息日

本期债券品种一的付息日为存续期内每年的 9 月 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资金支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应付利息不另计息。

本期债券品种二的付息日和利率调整日为存续期内每年的 3 月 3 日、6 月 3 日、9 月 3 日和 12 月 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资金支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应付利息不另计息。

（二十）兑付日

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9 年 9 月 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资金支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本金不另计息。

（二十一）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品种一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本期债券品种二每 3 个月付息一次，各计息周期应付利息等于实际发行总额乘以当期债券票面利率乘以应计息天数除以当前计息年度的实际天数，应计息天数指起息日或上一付息日至本次付息日的实际天数，上述日期算头不算尾。本期债券品种二到期时于兑付日一次性偿还本金。

（二十二）本息兑付方法

本期债券于付息日支付利息。本期债券到期时于兑付日一次性偿还本金。具体利息支付办法及本金兑付方法将按照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主管部门指定媒体上发布的有关公告中予以披露。

（二十三）清偿顺序

本期债券性质为商业银行的一般负债，如遇发行人破产清算，其偿还顺序居于发行人长期次级债务、二级资本工具、混合资本债券、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及股权资本之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规定，商业银行破产清算时，在支付清算费用、所欠职工工资和劳动保险费用后，应当优先支付个人储蓄存款的本金和利息。即如遇发行人破产清算，本期债券在清偿顺序上应次于个人储蓄存款的本金和利息，与发行人吸收的企业存款和其他一般负债具有同样的清偿顺序。

（二十四）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将用于贷款及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公司资产负债配置需求等因素决定的其他用途。

（二十五）担保方式

本期债券无担保。

（二十六）交易流通

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将按照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券交易的有关规定进行交易流通。

（二十七）托管人

本期债券的托管人为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二十八）税务提示

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二、发行方式

（一）本期债券的承销方式

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二）本期债券的发行方式

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

（三）本期债券的认购办法

1、本期债券采用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发行。投资者参与本期债券簿记配售的具体办法和要求在簿记管理人发布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金融债券（第二期）申购区间与申购提示性说明》中规定。

2、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员凭加盖其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法人资格证明复印件、或凭加盖其公章的有效证明复印件、经办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认购本期债券。如法律、法规对本条所述另有规定，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3、本期债券最小认购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且必须是人民币 1,000 万元的整数倍。

4、本期债券形式为实名制记账式，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其于上海清算所开立的托管账户中托管记载。

5、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由承销商向上海清算所发送分销指令，上海清算所根据分销指令对认购人认购的债券进行登记与托管。

6、投资者办理认购、登记和托管手续时，不需缴纳任何附加费用。在办理登记和托管手续时，须遵循债券托管机构的有关规定。

7、若上述有关债券认购与托管之规定与任何现行或不时修订、颁布的法律、法规、上海清算所有关规定产生任何冲突或抵触，应以该等现行或不时修订、颁布的法律、法规、上海清算所的有关规定为准。

第二章 本期债券发行有关机构

发行人	名称：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解放东路 168 号 法定代表人：宋剑斌 联系人：方夏青 电话号码：0571-87253290 传真号码：0571-85120731 邮政编码：310016
联席主承销商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法定代表人：廖林 联系人：周千慧 联系电话：010-66104147 邮政编码：100140 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俞强、翟逸轩、孙启越 联系电话：010-60833552 邮政编码：100016

	名称：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33 层 法定代表人：陈亮 联系人：何惟、吕苏、张磊、张诗雨、张俊雄、王宣蓉、王言、章静雯 联系电话：010-65051166 邮政编码：100004
	名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法定代表人：刘成 联系人：王崇赫、陈远、陈星、黄一凡 联系电话：010-56052175 邮政编码：100101
	名称：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669 号博华广场 33 层 法定代表人：朱健 联系人：吴怡青、董书辉、姜永玲、金岳、谷晓阳、杨孙铖 联系电话：021-38676666 邮政编码：200041

	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法定代表人：葛海蛟 联系人：周静 联系电话：010-66592433 邮政编码：100818 名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江滨中大道 398 号兴业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吕家进 联系人：张蒙蒙 联系电话：0571-87037999 邮政编码：310002 名称：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郑国雨 联系人：郑亚荣 联系电话：010-68857479 邮政编码：100808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507 单元 01 室 负责人：李丹 联系人：周章、童咏静 联系电话：021-23233214、23232763 邮编：200120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01-12 室 负责人：毛鞍宁 联系人：陈丽菁 联系电话：010-58153000 邮编：100738
登记托管机构	名称：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 2 号 法定代表人：马贱阳 联系人：谢晨燕 联系电话：021-23198708 邮政编码：200010

第三章 基础募集说明书的查询方式

一、对基础募集说明书的更正与更新

无。

二、查询方式

投资人可通过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或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cn）下载《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金融债券（第二期）发行要素》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金融债券基础募集说明书》，或在本期债券发行期限内的一般办公时间，到基础募集说明书披露的查询地址查阅。

（本页无正文，为《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金融债券（第二期）发行要素》的盖章页）

